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3年2月1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1月21日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卫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 Orthocell Limited 签订<授权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澳大利亚 Orthocell Limited (以下简称“Orthocell”)就针对关节连接软骨病症的基质诱导自体软骨细胞移植技术(以下简称“ACI 技术”)的授权使用事宜签订《授权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及有关信息详见《关于签订授权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批准并授权总经理签署有关 ACI 项目的《授权协议》，负责领导 ACI 项目的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赵文杰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

案》

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收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赵文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赵文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赵文杰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本公司及董事会对赵文杰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利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周利军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n）。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一日

附件：

周利军先生简历

周利军，男，197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07年至2009年任职于广东新南方集团公司、广东九州阳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开始任职于本公司。截至公告日，周利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